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优质15篇)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一

爱情写到小说里拍到电影里，男女主人公无论命运几多坎坷，情仇爱恨几多纠缠错乱，过程中，一种姿态永远要做的，那就是期待，期待另一个人的感情呼应。一代代人做着同样的实验，好像吃尽千辛万苦，好像孤独感越来越强烈，这种幻觉最终成为艺术最原本的冲动与构思。

故事的构思源于某种真实的固执。一个人明明白白地等着另一个人的声音，可那声音在流逝的每分每秒变得越来越飘渺，虚幻。期待变成一份苍白的守望，守望的尽头是一望无际的地平线。

奥地利作家茨威格的小说《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的构思源于一个女人对爱的固执，她告诉我原来爱还有一种特殊的存在形式放弃！

我轻轻地走进去，沉沉地走出来，始终被莫名的孤独和感伤纠缠着。我曾尝试用哭来发泄心中所被震撼的情绪，但这并不能体现我真正的感情。后来我知道，我惟有沉默，沉默而已。

沉默不是压抑，而压抑却是沉默。

而我不停地在爱着的人写一封信，诉说一个女人一生的故事。

她从十三岁就爱上了作家亚尔，可一直到临死，他都不知道她的一切，在漫长的时光中，几次在一起，她充当着一个邻居小女孩，委身给他的十八岁少女、舞厅中带回来的女人等不同的角色。

她倾注一番从不要求回报、无限奉献的真情。可悲的是她死后他才知道一切。她独自抚养他们的儿子，把他看作他的再生，孩子意外离开后，这个女人也成了孤零零的一个人。从他那里，她什么也没有得到，没有一个孩子，没有一句话，没有一个人，甚至连记忆中的一点地位也没有??。

一个比任何人都爱你的人，一个你不认识的人，一个等候你的呼唤而你从不呼唤的人，这是怎样一种悲怆感情？再怎么也没有无私而不求回报的爱了。

情吧，最好的是生活在自己对爱的幻觉中吧。没有什么可以印证，虚的。但是因此觉得自己不自私，纯洁，甘于献身和守候，原来自己还可以那样。

爱情故事都会有某种结局，就像情到深处的男女都会脱口而出我爱你！但她从未向他说过，她毅然选择了放弃。选择是痛苦的，可放弃更痛苦。

如果爱得头破血流才能证明爱得深的话，那放弃又是什么？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二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有种宿命论的感觉。女主人公从十几岁开始便不可救药地爱上了男主人公（作家），一辈子矢志不渝，为其生，为其死。哪怕这个男人从来也没有真正认识她。

她说，她的一生是从初遇那个男人的那一刹那才开始的。那时她还是个孩子，毫无阅历，毫无准备，一头栽进命运里，就像跌进一个深渊。之后她经历了少女的痴迷，青春的激情，独自承担着暗恋的心里重负。为了抚养与心爱之人三日欢愉而诞生的小生命，她不得不去做权贵的情人，或去卖身。即便如此，也未曾改变她对男人的爱。直到疾病夺走了她的爱子，她也即将在贫困、孤单、无助中离开人世，她才饱

蘸着一生的痴情，写下了一封长信，向作家袒露了自己绝望的爱慕之情。

或许是因为阅历太少，或许是因为年代不同，我始终无法理解这样的一份爱。如此卑微，如此执着。

她说，“要是我还活着，我会把这封信撕掉，继续保持沉默，就像我过去一直的沉默一样。”她爱了他一辈子，却不曾向他诉说。她始终在他的周围，和他的世界保持着不近不远的距离，希望他能认出自己。可是，作家一次都没有想起过她。即使有了作家的孩子，她也没有以此来要挟作家和她在一起，因为风流的作家是不会相信一个投怀送抱与之有过短暂温存的无名女人对他的忠贞不渝的。他们之间会因猜疑产生隔阂，甚至仇恨。这并不是女人想要的。她宁愿独自承受这一切，也不愿成为作家的负担，而是希望当作家想起她来，会怀有爱恋和感激。这是她仅有的骄傲，也是她挥之不去的悲哀。

我就站在你面前，你却不知道你是我一生唯一的爱情。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三

就像空灵的旋律，缓缓流淌的忧伤，贝多芬的《月光曲》在充满着爱的夜晚温柔地弹奏着，这就是我读茨威格《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最深的感受。

在读了茨威格的《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多次后，我忍不住再次翻开书本，去细细体味这个陌生女人的真挚感情。刚开始并不了解这位奥地利作家，一个偶然的机会有幸读到这篇小说，使我深受感动。

整篇小说就是一封长信，通过这样一封长长的信，我看到一个女人坐在桌前写信，脸上或喜或悲。她在回顾自己的一生，回顾自己与那个“你，我的亲爱的，同我素昧平生的你”的

爱情，或者这根本不算是爱情，只是她二十几年无法说出口的暗恋。

这个陌生女人是可怜的，我们甚至不知道她的姓名。她原本可以过着富裕无忧的生活，却因为执念受尽了苦头。后来因为卖淫过上了上层社会的生活，也如行尸走肉般，没有灵魂，因为她的一颗心早已给了不值得她爱的人身上。她付出了一切却什么也没有得到，连上天唯一的恩赐——她的儿子也离她而去。她又是那样可敬，那样勇敢。敢问世间上有多少女人会有这样大的勇气拿自己的一生，自己的生命去爱一个人。少女时，为了他，义无反顾离开自己的家庭，自愿将纯洁的自己献给他；少妇时，为了他，果决地拒绝众多求婚者，离开相处多年的情人。

站在旁观者的角度，我不禁要问：这个男人到底有什么好的，值得一个女人这样深爱，只是觉得这个女人太傻了。如果是我，我也许就会去追寻舒适安逸的生活，不让自己这样辛苦。当然，也许是我们不懂爱情的缘故。

作家又是何其有幸，被一个女人死心塌地地爱着；他又是多么令人讨厌，辜负了女人的一腔热情。他多情又薄情，两次亲密接触都没有认出女主角。每一次见面，她都多么希望作家能认出她来，认出她是领居家的小女孩，认出她是委身于他的纯洁少女。然而他不仅没有认出她来，还把她当作妓女，用金钱来侮辱，这是多么的讽刺！

看过很多电影、小说，没有一个人角色给我如此深切的感受，没有一个人付出这样真挚的感情，它是那样强烈、狂热、持久。在作家看完信后，他感到一次死亡，感觉到不朽的爱情：一时间他的心里百感交集，他思念起那个看不见的女人，没有实体，充满激情，犹如远方的音乐。

依依不舍是对生命的极大浪费，遗忘是减轻生活压力的最好方式。记不住曾经，好让我们在生活的道路上永远大踏步地

向前。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四

高尔基在给茨威格的回信曾写到：“以其惊人的诚挚语调，对女人超人的温存，主题的独创性，以及只有真正的艺术家才具有的奇异表现力，使我深为震动。读着这个短篇小说，我高兴的笑了起来——您写得真好！由于对您的女主人公的同情，由于她的形象以及她悲痛的心曲使我激动得难以自制，我竟丝毫不感羞耻地哭了起来。”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是奥地利著名作家斯蒂芬·茨威格的优秀短篇小说之一。

著名的小说家41岁生日的那天，从外面游玩回到家里，在信箱里看到一封厚的奇怪的信，他好奇的打开信封坐下来看：

不是没有失望，只是任失望一次次侵袭，却控制不住自己继续爱着，又或者，她根本没想去控制。从年幼的她撞到他怀里那一刻开始，爱，是那许多年一直支撑她活下去的勇气。“世间再没有比置身人群之中，却又孤独生活更可怕的了”，“我一心想着你，在心灵深处始终单独和你呆在一起。”不在他身边六年，就是这样靠回忆，不到一年的点点滴滴的回忆度日。然后，回到他的周围，希冀着能到他的身边。

“我一回来就去找你！”这是他离开前的承诺，一个男人是这样可以轻易的将承诺说出口，却又完全不留任何痕迹的忘记。可以不拥有，但是不要拥有后再失去，那种空白的痛让人难以承受。这个坚强的女人却带着深深的失望，和一个属于他们的孩子，孤身远行了，带着爱离开了。

“我希望你想起我来总是怀着爱情，怀着感念。纪念那忘却的时刻。”然而，他却不会想起，如果没有这最终的一封信。

8年，又是8年的时间，她回来了，她游弋在形形色色的男人中间，为了让他的孩子，可以过和他同样的生活，不沾染灰尘，杂质的生活。她永远接受不了任何人，在内心，她只爱一个人，一个将她遗忘的那样彻底的一个人。可以放弃自尊，放弃一切去爱他，不在乎自己会不会让他觉得低贱。又一次离别，同样的房间，同样的话语，“我一回来就去找你。”她灼灼的看着他，希望他可以回忆起她曾经的幸福，但是，他没有，终没有记起这个女人。她知道，这又是一次永远不会实现的承诺。

她这样失落的穿戴着，即将离开那间承载着她一生梦的房间时，在镜子里看到他往她暖手套里塞进钞票时，我体会着心如刀割的感觉。在他眼中，她只是个风尘女子。是的，没有自尊的风尘女子。那一刻，她绝望了吧？疼到颤抖.....

头发花白的管家都能记得的，而他却能这样忘记。眼泪终于在无人看见的地方滴落。

“可一夜之间他就残忍的撇下我走了。一去永不复回。我又是孤零零的一个人了，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加孤单。”恒久以来她的爱转移的载体也失去了，终于，内心不可承受的坍塌的了。绝望，彻底离开，结束自己的伤，自己的痛。

这样一个为爱而生，为爱而死的女人，让我心疼，让我动容。这就是女人，为爱可以不计一切，可以飞蛾扑火，为了一点点的幸福，即使再短暂的幸福，可以用一身的伤痛去守候。无论那是个怎么样的男人，无论是否值得。爱了，永不回头。

信终于看完了，一些零碎的片段似乎可以拼凑起来，他似乎记起当初的小女孩，记起那三天的相处，那个年轻女郎的美丽，可是他不知道她的名字！他的身体已经麻木，手上的信滑落在地，桌子上的花瓶，在今天他生日的这一天，第一次空着，他也知道已经也将空着，他似乎吻到了白色玫瑰淡淡的味道还弥漫在这个屋子！他的眼泪终于掉下！

他努力的站起来，走到门口，推开房门，望向对面的屋子，隐隐约约，那个不起眼的小房间，有依稀的灯光，窗户微微的开着一线，窗户后面是女人十八年前童年时的样子，她纯洁，美丽的眼睛，偷偷的观察着他的一切.....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五

我这是第四次读这篇小说了，每读一次就震撼一次。读到一半索性去搜索电影来看，令人失望的是只有中国版，字幕上写着“根据奥地利作家茨威格小说《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改编”。徐静蕾和姜文演技不错，但是失落还是塞满了我的胸膛。就像是在上海餐馆吃东北菜，在中国餐馆里吃西餐，怎么着，都不地道，不对味儿。

小说的意境是影像永远无法比拟的。

电影的开头直接用了小说的开头：你啊，永远也不认识我的你啊…。茨威格就是用这句话一下子抓住了我的心。但是看下去就越来越失望了，里面居然用了五四运动。情节也完全中国化了。电影没看完就关了。

他甚至去查关于他的资料。事实证明他就是个男人，标准的大男人，他却把女人、儿童、少女等角色的情感、爱恨、心理诠释的淋漓尽致，细腻到一颦一笑一个眼神儿一个不经意的小动作。他似乎从不在意小说的名字，有的名字看上去有点像散文、随笔、或者是随便一句话而已。

再说《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女主人公那种渴望、羞涩、压抑、慌乱而不顾一切的情态，利剑般地穿透每一个走过情窦初开女性的心房，那个没有名字的主人公霎那就变成了当年的自己。一生中哪个阶段的爱情比得上情窦初开？何况她还无怨无悔不计代价地爱了一生。

不多说了，自己去看吧。

今日晚上还有活动，这篇日志写的匆忙，对付一下吧。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六

感情写到小说里拍到电影里，男女主人公无论命运几多坎坷，情仇爱恨几多纠缠错乱，过程中，一种姿态永远要做的，那就是期待，期待另一个人的感情呼应。一代代人做着同样的实验，好像吃尽千辛万苦，好像孤独感越来越强烈，这种幻觉最终成为艺术最原本的冲动与构思。

故事的构思源于某种真实的固执。一个人明明白白地等着另一个人的声音，可那声音在流逝的每分每秒变得越来越飘渺，虚幻。期待变成一份苍白的守望，守望的尽头是一望无际的地平线。

奥地利作家茨威格的小说《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的构思源于一个女人对爱的固执，她告诉我原先爱还有一种特殊的存在形式放弃！

我轻轻地走进去，沉沉地走出来，始终被莫名的孤独和感伤纠缠着。我曾尝试用哭来发泄心中所被震撼的情绪，但这并不能体现我真正的感情。之后我明白，我惟有沉默，沉默而已。

沉默不是压抑，而压抑却是沉默。

而我不停地在爱着的人写一封信，诉说一个女人一生的故事。

她从十三岁就爱上了作家亚尔，可一向到临死，他都不明白她的一切，在漫长的时光中，几次在一齐，她充当着一个邻居小女孩，委身给他的十八岁少女、舞厅中带回来的女人等不一样的主角。

她倾注一番从不要求回报、无限奉献的真情。可悲的是她死

后他才明白一切。她独自抚养他们的儿子，把他看作他的再生，孩子意外离开后，这个女人也成了孤零零的一个人。从他那里，她什么也没有得到，没有一个孩子，没有一句话，没有一个字，甚至连记忆中的一点地位也没有??。

一个比任何人都爱你的人，一个你不认识的人，一个等候你的呼唤而你从不呼唤的人，这是怎样一种悲怆感情?再怎样也没有无私而不求回报的爱了。

情吧，最好的是生活在自我对爱的幻觉中吧。没有什么能够印证，虚的。可是所以觉得自我不自私，纯洁，甘于献身和守候，原先自我还能够那样。

爱情故事都会有某种结局，就像情到深处的男女都会脱口而出我爱你!但她从未向他说过，她毅然选择了放弃。选择是痛苦的，可放弃更痛苦。

如果爱得头破血流才能证明爱得深的话，那放弃又是什么?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七

茨威格的这本小说读完以后特别心酸，令我想起张小娴的《流波上的舞》：他是最爱的人，为了他，我可以欺骗世上任何一个人。我就是如此不堪的爱着他。这是多么卑微的感情，无论对方是否回应。

茨威格用极为讽刺的手法，描写了一个女人爱了一个男人一辈子，男人却始终记不得她是谁?这是一种讽刺，也是一种无奈。我等着，等着，等着你，就像等待我的命运。女人以为等可以等到他的到来，但她却不知道他已经忘却了她的存在。爱的深沉，一直在奉献，却从未被发觉。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爱不知所依，至死方休。男人的一夜，却影响了女人的一生，可悲，可叹。

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东西比得上一个孩子怀有不为人所察觉的爱情，因为这种爱情不抱希望，低声下气，曲意逢迎，热情奔放。这和成年女人那种欲火炙热，不知不觉中贪求无厌不同。只有孤独的孩子，才会把全部的热情聚集起来。我毫无阅历，毫无准备，我一头栽进我的命运里，就像跌进一个深渊。

女人的幸福该怎么把握，女人应该怎么去表达自己的感情。在我看来，女人应该努力，应该自立，应该有寻求幸福的能力。人心是个囚笼，能解放自己思维与个性的只有自己，心里的烦恼与杂念最终还是要靠自己消化。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八

文章开头说，这五篇文章几乎梳理了茨威格一生的写作脉络。那如此看来，只能说，写作的风格和个人成长经历并不能总是贴合无缝。在《女人和大地》这篇文章中，茨维格大量描写了女人和男人的心理状态，但需要知道，过分的词语堆积会淡化整个文章的脉络，用力过猛反成一片拖沓，让读者头晕脑胀不知所云，因而这篇文章，我只草草过了一遍，个人感觉，言之无物。

至于剩下的四篇，包括《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象棋的故事》，《马来狂人》和《夜色朦胧》，个人感觉第一篇和最后一片最好，也许是因为比较贴近我们的生活实际吧，好多描述感觉似曾相识，仿佛自己也曾至于这样两难的境地中，放下是舍不得，放不下，又成为一生的朱砂痣。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在网上被炒成一个女人一生必读的经典之一，原因无从查起，只从我个人感觉来看，少女用一生来惦念一个甚至不记得她样子的陌生人无疑是滑稽可笑的，然而事实却总是与想象背道而驰，我们用了多少年才忘记过的人，又总是在夜深人静时不自觉的爬上你的心头？无论是《来信》还是《夜色朦胧》，关于最初心动的那个人，都会

在我们这一生中扮演作用巨大又不轻易显山露水的角色，就像背后的操刀者，不经意间就对你横加干涉，我们对他的反抗却就像一个牢笼，徒做困兽之斗而毫无用处。但也正是这种不可多得的经验，让我们从男孩女孩，成长为男人女人。

至于剩下的《象棋的故事》和《马来狂人》，则更像是经历所赋予我们这一生必然要经历的传奇色彩，无论是闪闪发光，还是使人崩溃，都无处可逃。

一句话：现在的你做的事，也许不能让你看清未来，却让你读懂了过去。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九

为什么会接触到这部作品呢？源于在学习强国上看到一篇文章，上面谈到了对作者影响很大的哲学作家以及他的作品。所以就去想办法找到这篇文章来读了。不过也是第一次接触茨威格这个作家的作品，在看他的作品之前去查找了一些关于他的资料，影响了一大批的后来者，所以抱着浓厚的兴趣开始和他对话了。

作品讲述的是一个陌生的女人，在她生命的最后时刻，饱蘸着一生的痴情，写下了一封凄婉动人的长信，向一位著名的作家袒露了自己绝望的爱慕之情。而这个作家，就是在小女孩13岁时搬过来的‘邻居，少女的痴迷，作家的活力，让这个成绩不怎么好，站在人群中找不到的少女一步步为他改变，最后变成了一个容貌出众的少女，而正是这出众的相貌引起了作家的注意，他们渡过了销魂荡魄的三夜，那浓情蜜意的缠绵和缱绻令她心醉神迷、终生不忘，但她却没有诉说对他的爱情，而是希望作家把她搂在怀里的时候，心里能激荡起某个模糊而遥远的回忆，然而作家还是没有认出她这个当年的邻家女孩。

也正是这销魂荡魄的三夜，让少女变成了少妇，有了小孩儿，

为了让小孩能接受到最好的教育，她不惜委身于一个个有钱的男人，但又拒绝倾慕者们的求婚，为的是不受婚姻的牵绊，保持自由之身，幻想将来有一天能够回到作家身边。正如少女在信中写到的那样“我身体给了他们，但我的心永远在你那里。我想你会理解的。”

.....

直到“陌生女人”在失去孩子的凄凉和病痛中孤独地死去，作家始终都没有认出那个与他几度邂逅甚至在黑暗中欢爱的女人就是当年的邻家女孩，只把她当作欢场中的卖笑女郎，无数风流艳遇中的一个。读完“陌生女人”的绝笔信，作家只朦胧地感觉到了一些感情上的蛛丝马迹，却始终没能确切地回忆起她的形象。

小说以一名女子最痛苦的经历，写出了爱的深沉与奉献。当看完这本书的时候，竟不知如何表达，少女到离世时对这个“负心”男人没有一丝丝的恨，有的都是爱，一种无条件的爱。

“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数学使人周密，科学使人深刻，伦理学使人庄重，逻辑修辞之学使人善辩，凡有所学，皆成性格。”

凡有所学，皆成性格。人的气质、气场、气魄、气量、气概，很可能跟他的阅读、历练构成因果关系。如果这四年你没有荒废，未来四十年你就有可能相对从容。读“无用的书”，日后方能做“有用的人”。

品诗词，读历史，阅小说。诗词给人灵秀，历史给人睿智，小说给人阅历。最后还是强烈建议朋友们抽空看看这部短篇小说，篇幅不长，里面却又很多值得深思的地方，尽管可能是无用的书，但还是推荐你读一遍。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十

没有人告诉她选择不同的两条路会有何不同，她身边也没有合适的参照物，就抱着对大学生活的. 朦胧的向往，她毅然选择了高中，人生的第一次转折就此完成。

中考后的暑假是漫长而又快乐的，因为她对自己的成绩并不担心，天天在睡梦里甜甜地迎接录取通知书的到来。

那是一个阴沉的上午，刘津津拿到了录取通知书，它比刘津津想象的要简陋一些，只是一张薄薄的纸，上面的字迹告诉刘津津她从此就是三中的一名学生了。当她把这个好消息告诉她的母亲的时候，母亲正在和邻居在院子里乘凉。看到这张意料之红的红纸，母亲的脸上闪过一丝欣慰，但这道痕迹马上从她脸上消失，母亲朝她摆摆手，淡淡地说：“自己把它放好了，报道的时候还得用呢！”“妈，我考的是公费，花钱少，自费的要多花五百多呢！”刘津津仍然沉浸在这种极大的幸福之中，母亲看了她一眼，很是不屑：“你考上自费的话咱们就不上了，你就下来干活行了。”刘津津碰了一鼻子灰，心里不禁一阵失落，悻悻地回了屋里。邻居不由地感慨：“津津真争气，以后就是大学生了！咱们周围的学生就数你家津津学习好了！”母亲却是无奈：“上高中又是一笔巨大的开销啊！”

进入高中的那天，刘津津心里是抑制不住的兴奋，虽然班里高手如云，她还是觉得自己能考上公费生是有能力的，是值得骄傲的。上课的时候，她一想到这里，心里就乐开了花，嘴角便不自觉地弯了起来。

作为住宿生，三点一线的生活很是单调，这这种乏味的枯燥中，莘莘学子勤奋地耕耘着自己的未来。一周之后，刘津津真正感到了学习的吃力。看着其他同学那么积极地问老师问题，她很是茫然，她也想请教，但是她不知道应该请教什么，因为她觉得什么都不会。“或许其他同学也和我这样什么都

不知道吧，只是他们去问了。”刘津津这样安慰自己。可是一个月之后的月考将她的幻想彻底粉碎：她的功课大部分不及格，成绩直线下降。她一时不知道怎么办才好，这样烂的成绩被母亲知道怎么办？肯定又少不了挨批吧！挨批是次要的，关键是她的学业还能继续吗？她为此事郁闷了好久，整天优秀忡忡，任凭景明怎么开导也不管用。

到了大休的时候了，这次回家她必须把成绩告诉家长，因为从小她就不会撒谎。回家的路，她希望变得长一点，长一点.....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十一

忘记为什么突然冲动着想去看这本书了，但是确实是一口气读完了。

深深地被书中女主少女的高傲而又深沉热烈的爱震撼了。初次遇见时，作家矫健的步伐和年轻的脸庞一下子就触动了少女的心。自此，少女爱上了那个有两种分裂人格的作家。

知道自己要随母亲与继父去山东长住，女主心痛到晕厥，半夜爬起来去等在作家门口，亲吻他摸过的门环。甚至不顾自己只穿了薄衫，无法抵挡寒夜刺骨作家的冷。她默默的守候与等待。

成年后，再见面，作家还是那样迷人，亭亭玉立的她面对作家的邀请，她毫不犹豫的回答道，方便，都方便，只有她自己知道心里那份炽热的爱终于等到了这一天。

我一直不理解，作家怎么会如此的荒唐？难道荒淫无度到如此的地步。但我可以说少女的‘爱是高贵的，她不是摇尾乞怜的向作家求爱。她有自己傲气。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十二

凌晨一点才看完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结尾的音乐还在耳边流动着一种难以名状的悲伤就席卷而来。爱情是的完全牺牲的爱情。一个女人终其一生只爱一个男人这种爱不求任何哪怕一点点回报痛着爱着十八年。

一个女人在生命以最美绽放的十八年去守候一份仅仅是她所珍惜的爱情。看着深爱的人周旋在香肩软腰里次邂逅一次遗忘；再次邂逅再次遗忘心是怎样的痛？不是没有失望只是任失望一次次侵袭却控制不住自己继续爱着又或者她根本没想去控制。从年幼的她撞到他怀里那一刻开始爱是那许多年一直支撑她活下去的勇气。“世间再没有比置身人群之中却又孤独生活更可怕的了”“我一心想着你在心灵深处始终单独和你呆在一起。”不在他身边六年就是这样靠回忆不到一年的点点滴滴的回忆度日。然后回到他的周围希冀着能到他的身边。

“我一回来就去找你。”这是他离开前的承诺一个男人是这样可以轻易的将承诺说出口却又完全不留任何痕迹的忘记。可以不拥有但是不要拥有后再失去那种空白的痛让人难以承受。这个坚强的女人却带着深深的失望和一个属于他们的孩子孤身远行了带着爱离开了。“我希望你想起我来总是怀着爱情怀着感念。纪念那忘却的时刻。”然而他却不会想起如果没有这最终的一封信。

8年又是8年的时间她回来了她游弋在形形色色的男人中间为了让他的孩子可以过和他同样的生活不沾染灰尘杂质的生活。她永远接受不了任何人在内心她只爱一个人一个将她遗忘的'那样彻底的一个人。可以放弃自尊放弃一切去爱他不在乎自己会不会让他觉得低贱。又是一次离别同样的房间同样的话语“我一回来就去找你。”她灼灼的看着他希望他可以回忆起她曾经的幸福但是他没有终没有记起这个女人。她知道这又是一次永远不会实现的承诺。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十三

老话怎么说的？要嫁给喜欢你的人，而不要嫁给你喜欢的人。说起来谁都懂，试问谁又能做到呢。特别是风华正茂正值20的年轻人。

很多人在看了这本书对田苏菲的感情选择嗤之以鼻，但我敢保证，大部分年轻男女面对漂亮的小女生，可爱的小白脸都是没有抗拒力的。不然这个社会也不会用那么多只有脸蛋和身材的人来圈钱，整什么偶像文化了。

我们看书，作为一个旁观者对小菲指指点点是极不道德的。这也是严歌苓本书的成功之处。

话扯远了，书归正传，小菲嫁给了她喜欢的欧阳萸，现在看来，小菲的成功应该感谢那个时代，但也承受了以后的代价，她为了爱人付出了全部，也不断的改变自己，直到大结局也在改变自己，想让自己成为欧阳萸喜欢的女人，多可怜，多自卑。老妈搭进去了还不够还要把自己搭进去。当然了，女儿也搭进去了，因为那个孩子就是小欧阳萸，只可惜小欧阳萸有了妈妈的爱情观，也在重复着妈妈的可悲恋情。

再看看欧阳萸，现在统称渣男。娶了个喜欢自己的女人，和小菲不同，人家该潇洒潇洒，从不为老婆改变自己，还一直没瞧得起这一家人。由始至终的没瞧的起。也是那个时代妨碍了欧阳萸肉体上的放纵，要不小菲还不知道的养多少不是自己的孩子。

严歌苓只是在告诉读者，长的好就是社会资本，把自己天天打扮的漂漂亮亮的没毛病，因为古往今来，中国就是一个看脸的国家。至于谁能上你这条贼船，那就看你造化了。当然了，你也不要替田苏菲的选择感到遗憾，叫你你也会选渣男萸的。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十四

这本书里的几个小故事我只读了《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毫无疑问，这是一个精彩的故事。

当我遍遍回味，试着去感受那份感情时，我的脑海里却突然显现出了电影《被嫌弃的松子的一生》里那个毫不起眼却让我最记忆深刻的镜头。那是在电影即将结束时，龙洋一（那个从初中时代就喜欢松子的学生）悔恨自己所做的一切，在松子去世的那片草坪上对警察说他是凶手，而后就在警察们想来制服他时，天空刮来了一阵微风，将那几名警察吹得一翘翘。我相信这是中岛哲也设计的一个巧妙的情节，因为松子就算不在人世，也不希望她爱的人受到伤害，但她的力量毕竟有限，只能化作一阵微风来帮助她的爱人。松子就像这个陌生女人，纵使她们遭遇不同、结果不同、感情经历也不同，但就是那一瞬间，她们愿意化作微风、化作一束白玫瑰，来陪伴——她的爱人。

一个女人的自传读后感篇十五

欧阳庾一生爱了三个女人，一个是陪他刀山火海山穷水尽又柳暗花明，一个是等他前路漫漫跌宕起伏后红杏出墙，一个是乘他乘风破浪乘人之危再倒打一耙。我记得有一次看一部纪录片时女人带着眷念的目光对摄像头说——结了婚之后才发现，原来自己结婚了那个对象跟自己原本想像的截然不同。我当时看着屏幕，那个满脸洋溢着幸福的女人挽这丈夫的手臂那样说，当时不懂。

父系篇

年少时跟朋友谈天说地，说要找高高瘦瘦贼白贼俊的男孩子，后来上了高中大学，觉得找个不高不瘦，长相过得去，总之比我爸高点比我舅矮点，比我爸瘦点比我舅胖点就行了，以至于我的审美观落到朋友眼里就是“矮矮胖胖可爱的男孩

子”，开心就好。我记得看过一句话，说每个女孩子找的另一半会有自己父亲的影子，就像我，就像书里的田苏菲。书里对田苏菲的父亲描绘不多，只是在回忆中不太动人的活着。田苏菲第一次见到欧阳庾就一眼定终身，但是我总觉得也许不只是田苏菲喜欢那个文邹邹摆着文人墨客谱子的男人，而是那个背妻弃女的活在回忆中的父亲的影子。

母系篇

很多年前唱着，“长大后我就成了你”，欧阳雪对母亲田苏菲的厌恶，田苏菲对自己母亲的厌恶，可是欧阳雪像田苏菲一样爱一人终一生，田苏菲像自己母亲一样终于会打谱子护面子斤斤计较勤俭持家。三个女人终究走到一起。我想严歌苓想要表达中国女性氏族代代相传一脉延续的也是如此，我曾经想像过我长大后的样子，却万万没想到是你现在的样子。

一开始我差点认为田苏菲是个小白，然后读下去我发现她是一个典型的中国女性的模样，带着女系家族的慈悲与忍爱，有摇摆但根始终紧抓泥土。

儿女篇

也许最喜欢的还是欧阳雪吧，她自幼看尽父母的无端争吵与忍爱，冷静中带着欧阳家的冷血与锋利，她是一把双刃刀，伤害着别人也伤害着自己，当逃兵也好，爱人也罢，她一直做着的事遵从自己的内心，哪怕不被时局理解，她一直知道自己想要的是什么并为之努力奋斗。